

船舶登记种类与船舶检验类型对照表

船舶分类	船舶登记种类代码	船舶登记种类	船舶检验类型	船舶检验类型说明 (选填)	法定检验技术规范要求	备注
客船 (0100)	0101	普通客船	普通客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 11.2(7)普通客船系指除客渡船、旅游船、游览船、客滚船和车客渡船之外的其他客船。	
			客船	客货船	1.《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4)》第4篇第1章3.1(2)款定义“客船”系指载客超过12人的船舶。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1章第3节“客船等级”客船划分为I级、II级和III级客船,并且第一篇第8章8.10.5条规定,国内海船安全与环保证书中必须注明,可在证书记事栏标注。	
	0102	交通船	普通客船	交通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 11.2(7)普通客船系指除客渡船、旅游船、游览船、客滚船和车客渡船之外的其他客船。	

			客船	交通船	1.《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4)》第4篇第1章3.1(2)款定义“客船”系指载客超过12人的船舶。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1章第3节“客船等级”客船划分为I级、II级和III级客船,并且第一篇第8章8.10.5条规定,国内海船安全与环保证书中必须注明,可在证书记事栏标注。	
	0103	旅游客船	旅游船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11.2(3)旅游船系指设有观光区域和卧席客舱,为乘客提供旅游、观光、娱乐、食宿等服务的客船。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11篇第1章1.1.1.3旅游船系指设有观光区域和/或设有各类生活娱乐设施并以旅游观光为目的客船。	
			游览船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11.2(4)游览船系指设有观光区域,航行于城区、水库、公园、风景区等水域,为乘客提供游览、观光、娱乐、餐饮等服务的客船。 2.《国内航行小型海船技术规则(2024)》第一章第2节1.2.1.2(5)游览船:系指设有观光区域和/或设有各类生活娱乐设施并以旅游观光为目的的客船。	
	0104	高速客船	高速客船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6篇第1章1.2.1条的界定的“高速船”和1.4.1(17)款定义的“客船”的组合船型名称,并定义A类客船和B类客船。 2.国际高速船规则规定证书需要选择船舶类型“全垫升气垫船/水面效应船/水翼船/单	

					体/多体/其他”	
	0105	高速客滚船	高速客滚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6篇 1.1.5 条提及“高速客滚船”要求。	
	0106	滚装客船	客滚船	客滚船(Ⅰ型)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 11.2(8)客滚船系指设有滚装处所的客船(车客渡船除外),包括Ⅰ型客滚船和Ⅱ型客滚船。	
				客滚船(Ⅱ型)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9篇第1章 1.2.1(1)款定义客滚船为系指本法规第4篇第2-2章第2-2.1.2所定义的滚装处所或下述(2)所定义的特种处所的客船。	
	0107	火车渡船(客)	客滚船	火车渡船(客)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9篇第1章第5、6、7节提及“装载旅客列车的客滚船”,并规定相关要求。	
	0108	客渡船	客渡船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 11.2(6)客渡船系指航行于渡口(城镇渡口和乡村渡口)间,单程逆水延续航行时间(不包括中途停港时间)小于等于2h或单程航行距离小于等于20km,载运乘客或兼运货物的客船。 2.《沿海小型船舶检验技术规则(2016)》第1章通则 1.1.5(15)客渡船系指航行于固定渡口间,单程航行时间小于等于2h或单程航行距离小于等于20km的载客船舶。	

	0109	车客渡船	车客渡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总则 11.2(10)“车客渡船(驳)”系指自始发港至终点港逆水延续航行时间不超过 2h,设有滚装处所,载运汽车和乘客的客船。	
	0110	地效翼客船	地效翼客船	A 类地效客船	1.《地效翼船技术与检验暂行规则(2021)》总则 11.1(1)定义“地效翼船”系指一种多航态船舶,其主要营运模式是通过利用地面效应在水面或某些其他表面上方飞行,但不与这些表面连续接触。这种船舶是靠利用地效影响的一副或多副机翼、船体或各部件上产生的气动升力支承(以下“船舶”系指“地效翼船”)。客船系指载客超过 12 人的地效翼船。 2.《地效翼船技术与检验暂行规则(2021)》总则 11.1(1)说明了地效翼船包括 A 类地效翼船及 B 类地效翼船。11.1(7)定义的“客船”组合,并界定 A 类和 B 类地效翼船。	
				B 类地效客船		
普通货船类 (0200)	0201	干货船	干货船	甲板货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名为干货船:系指在舱内或甲板上主要载运干货(包括桶装液体货物)的货船。 2.《钢质内河船舶建造规范(2016)》总则 2.1(16)甲板货船系指在舱内或甲板上主要载运干燥货物(包括桶装液体货物)的货船。 3.《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 3 篇表 2.2.1.1 注②甲板货船系指在甲板上载运货物的船舶。 4.《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篇 1.2.1(5)名为干货船:系指除液货船以外的货船。	

				半舱货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3篇表2.2.1.1注半舱船系指载货甲板低于强力甲板的垂直距离不大于型深的0.5倍,且强力甲板在船中部每侧的剩余宽度不小于0.1倍船宽的船舶。	
				舱口货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在干货船定义中提及“舱口货船”,即干货船包括舱口货船(驳)、甲板货船(驳)、半舱货船(驳)、运木船(驳)和散装水泥船。	
				运木船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3篇第4章和第4篇第7章分别规定载运木材甲板货物的船舶(也称运木船)的载重线和稳性的特殊要求。 2.《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4》定义运木船系指专运原木和木材,备有系固设备的普通货船,也可采用Log Carrier附加标志。	
				多用途船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内河船舶安全与环保设备记录的填写要求,对于多用途(两种以上)船,填写主要装载货物种类的船型,其他的在船舶类型说明中进行说明。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6-1.3.1.1提及多用途船。	
	0202	散货船	散货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散货船系指在舱内或甲板上主要载运干货(包括桶装液体货物)的货船;其中,在舱内或甲板上主要载运散装干货的干货船称为散货船。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散货船系指在货物处所中通常设有单层甲板、顶边舱和底边舱,且主要用于运输散装干货的船舶,包括矿砂船和兼用船等船型。	

0203	散装水泥船	散装水泥船		《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散装水泥船系指其构造适合于在货舱内装载散装水泥的货船。 海船法规提及了水泥运输船,没有专门的水泥运输船定义。	
0204	集装箱船	集装箱船	集装箱驳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集装箱船系指其构造适合于在货舱内和在甲板上专门装载集装箱的船舶。	
			敞口集装箱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敞口集装箱船系指一种特殊设计的集装箱船,其一个或多个货舱没有设置舱口盖。	
			敞口集装箱驳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有敞口集装箱驳专门技术要求。 2.《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3)》对敞口集装箱驳有专门的技术要求。	
0205	集散两用船	集散两用船		《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集散两用船系指用于载运集装箱或者载运散货的货船。	
0206	滚装船	滚装船	商品汽车运输船(内河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总则第2章 2.1.1.12“滚装货船”系指其构造适合于以驶入和驶出的方式装载车辆或使用车辆装卸集装箱或托盘化货物的货船。 2.《国内航行海船建造规范(2023)》第1章 1.3.1.1(11)“滚装船”系指利用装卸货跳板使有轮车辆滚进滚出的船舶。 3.《钢质内河船舶建造规范(2016)》定义商品汽车滚装船系指专门载运新乘用车和新商用车的滚装货船。 4.《汽车运输船舶船体结构指南》(2023):适	

				用于船长 90m 及以上、专门设计和制造用于运输商品车辆的钢质海上航行的汽车运输船。	
			汽车运输船(海船)		
			火车渡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9 篇第 1 章第 5、6、7 节提及“装载铁路车辆的客滚船”,并规定相关要求。	
0207	汽车渡船	滚装船	汽车渡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总则第 2 章 2.1.1.12“滚装货船”系指其构造适合于以驶入和驶出的方式装载车辆或使用车辆装卸集装箱或托盘化货物的货船。 2.《国内航行海船建造规范(2023)》第 1 章 1.3.1.1(11)“滚装船”系指利用装卸货跳板使有轮车辆滚进滚出的船舶。	载客 12 人及以下。
0208	驳船	驳船	甲板驳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定义驳船系指专门运输货物的非自航船。 2.《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 2 节有对提及甲板驳船。 3.《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对驳船有技术要求。	
			舱口驳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 2 节中舱口驳船系指载运干散货的非自航船(甲板货驳、半舱货驳、集装箱驳船除外)	
			半舱驳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 2 节中半舱船系指载货甲板低于强力甲板的垂直距离不大于型深的 0.5 倍,且强力甲板在船中部每侧的剩余宽度不小于 0.1 倍船宽的船舶。	

			箱型海驳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有明确箱型海驳的船舶稳性技术要求。	
0209	冷藏船	冷藏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定义冷藏船系指设有冷藏设备,专运冷藏货物的船舶。 2.《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3年修改通报)》定义冷藏货船系指专门设计用于在货舱内载运冷藏货物的船舶。	
0210	半潜船	半潜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3篇第5章5.1.1(1)“半潜船”系指有较大开敞露天载货甲板,艏部或艉部有较高上层建筑或甲板室或浮箱,在装卸货物作业过程中呈半潜状态的船舶。半潜驳系指有较大开敞露天载货甲板,艏部或艉部有较高上层建筑或甲板室或浮箱,在装卸货物作业过程中呈半潜状态的非自航船舶。	
0211	牲畜运输船	牲畜运输船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提及了“牲畜运输船”,但无专门定义。 2.《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3年修改通报)》提及了牲畜运输船,即杂货船系指设有多层甲板或单层甲板主要用于载运杂货的船舶。该定义不包括不属于杂货船基线计算范围专用干货船,即牲畜运输船、载驳母船、重货运输船、游艇运输船和核燃料运输船。 3.《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3)》“牲畜运输船”定义:专门设计和建造用于运输牛、羊等牲畜的船舶。	

0212	水产品运输船	水产品运输船	水产品运输船	《国际航行现有水产品运输船法定检验暂行 规定》总则 1.10(4)水产品运输船系指专门运 输渔获物(水产品)的船舶。包括冷藏船和活 水鱼运输船。	
0213	乏燃料运输船	乏燃料运输船		《乏燃料运输船舶法定检验规则(2018)》第 1 章 1.2.1 乏燃料运输船系指国内海上航行的 载运乏燃料的货船。	
0214	自卸砂船	自卸砂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第 2 章 2.1.2.16 自卸砂船系指采用货斗装在砂石等 散装颗粒状货物并在船上设有货物自卸装置 的货船。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 第 4 章 4.1.2 自卸砂船系指船舶货舱采用 “V”或“W”型横剖面的典型货斗结构形式载 运砂子或颗粒状碎石,并在船上设有货物自 卸装置的自航船舶。	
0215	自吸自卸砂船	自吸自卸砂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章 4.1.2 自吸自卸砂船系指在本条定义的 自卸砂船上,再装设采砂作业的吸砂泵组及 附属设备和舷外吸砂管路,并在砂舱区域的 中纵位置上方设置装(输)砂分配导槽的 船舶。	内规无提及

液货船类 (0300)	0301	油船	油船	油船(闪点 $\leq 60^{\circ}\text{C}$)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总则 2.2.21 定义油船系指适合于载运散装油类的货船。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及规则(2020)》第 5 篇第 2 章第 2.1.2.1(4)t 款油船定义为系指建造为或改造为主要在装货处所装运散装油类的船舶,包括全部或部分装运散装货油的其他船舶,如兼用船、NLS 液化船(本篇第 3 章所定义的)和液化气体船(《国际航行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附则 6 第 1 章中所定义的》)。 3.“油船(闪点 $\leq 60^{\circ}\text{C}$)”系指适合于载运闪点低于 60°C 散装油类的货船。	
				油船(闪点 $>60^{\circ}\text{C}$)	“油船(闪点 $>60^{\circ}\text{C}$)”系指适合于载运闪点大于 60°C 散装油类的货船。	
	0302	油驳	油驳	油驳(闪点 $\leq 60^{\circ}\text{C}$)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篇和《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 5 篇中多处有技术要求。 2.“油驳(闪点 $\leq 60^{\circ}\text{C}$)”系指适合于载运闪点低于 60°C 散装油类的非自航货船。	
				油驳(闪点 $>60^{\circ}\text{C}$)	“油驳(闪点 $>60^{\circ}\text{C}$)”系指适合于载运闪点大于 60°C 散装油类的非自航货船。	
	0303	石油沥青船	石油沥青船		《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2.1.2.26 系指适合于载运熔化的散装石油沥青的货船。	

	0304	液化气体船	液化气体船	LNG 运输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定义液化气体船系指散装运输本局《内河散装运输液化气体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适用的液化气体的货船。 2.《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4)》液化气体船系指被建造或改建成用于散装运输本规则第 1 9 章表中所列的任何液化气体或其他货物的货船 3.《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3 年修改通报)》LNG 运输船系指经建造或改建用于散装运输液化天然气(LNG)的货船。 4.《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对载运液态二氧化碳的船舶有检验技术要求。	
				LPG 运输船		
				液态二氧化碳运输船		
	0305	化学品液货船	化学品液货船		1.《内河散装运输危险化学品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1.3.9 建造或改建成用于散装运输本规则第 17 章所列的任何液体化学品货物的货船。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篇 1.2.1(3)系指从事运载散装液体危险化学品货物的船舶,但不包括运载石油或易燃货品的船舶。 3.《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4)》化学品液货船系指建造或改建并用于散装运输《国际散装化学品规则》第 1 7 章中所列的任何液体物品的货船。	
	0306	化学品液货船/油船	化学品液货船	散装化学品船/油船	同时满足化学品液货船、油船的要求	

	0307	液化天然气燃料加注船	燃料加注船	液化天然气燃料加注船	《液化天然气燃料加注船舶法定检验暂行规则》(2016)1.1.5.1“液化天然气燃料加注船”系指设有 LNG 围护系统和加注系统,用于船用 LNG 燃料加注的自航船舶。	
	0308	甲醇燃料加注船		甲醇燃料加注船		法规无定义,通过船舶的功能进行识别。
	0309	其他燃料加注船				
	0310	油货两用船	油货两用船		《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油货两用船”系指用于装载闪点超过 60°C 的油类或者载运干杂货的船舶。	
	0311	一般液货船	液货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液货船系指其构造主要适用于载运散装液体货物的货船。	液货船内规与海规法定定义有差异,其中按海规定义,已细分为油船、化学品液货船、液化气体船。
工程船类 (0400)	0401	挖泥船	挖泥船	链斗式挖泥船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五篇第 8 章第 3 节 8.3.9 有技术要求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篇第 7 章 7.3.11 有技术要求。	
				抓斗式挖泥船		
				铲斗式挖泥船		

			耙吸式挖泥船	3.《国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4)》挖泥船系指带有固定安装开挖设备从事水底沉积物开挖作业的船舶。 4.《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4)》第1篇附录1挖泥船系指具有挖泥设备的船舶,一般不单独使用。	
			绞吸式挖泥船		
			冲吸式挖泥船		
			吸(吹)泥船		
			斗轮式挖泥船		
0402	泥驳(船)	泥驳(船)	开底泥驳(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提及开底泥驳(船),即工程船系指承担水上或航道施工任务的船舶,包括挖泥船、起重船、打桩船、开底泥驳(船)、对开泥驳(船)等。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有开底泥驳的技术要求。 3.《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4)》定义开底泥舱系指在挖泥船和泥驳上能打开舱底泥门,自动卸出挖掘物的泥舱。且对开底泥驳有技术要求。	
			对开泥驳(船)	1.《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有技术要求; 2.《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4)》定义对开泥驳系指由沿船体纵向分开的两个独立半体组成,半体通过设在泥舱前后端壁旁的甲板铰链和液压装置相互连接的泥驳或挖泥船。	
0403	自吸砂船	自吸砂船			法规无定义,通过船舶的功能进行识别。
0404	起重船	工程船	起重船	1.《内河船舶法定技术规则(2019)》第五篇第	如配备超过

				8 章第 3 节 8.3.8 有起重船技术要求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篇第 7 章 7.3.10 有起重船技术要求 3.《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3)》第 1 篇附录 1 起重船:甲板上起重设备,专供水上作业起吊重物的船舶。	12 名特殊人员,则在船型说明中标注特殊用途船。
0405	打桩船	工程船	打桩船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4 篇第 3 章 3.2.1.4 有技术要求 2.《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3)》第 1 篇附录 1 打桩船系指在甲板端上设有打桩设备,专为水上工程打桩用的驳船。	如配备超过 12 名特殊人员,则在船型说明中标注特殊用途船。
0406	打捞船	工程船	打捞船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11 篇第 2 章 2.1.2.1 2.《内河船舶法定技术规则(2019)》第五篇第 7 章第 5 节 7.5.4.3 有打捞船舶技术要求 3.《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3)》第 1 篇附录 1 打捞船系指设有打捞设备,用于打捞水下沉船、沉物的船舶。	如配备超过 12 名特殊人员,则在船型说明中标注特殊用途船。
0407	混凝土搅拌船	工程船	混凝土搅拌船		
0408	布缆船	工程船	布缆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11 篇第 2 章 2.1.2.1 定义特殊用途船系指因功能的需要而载有 12 名以上特殊人员的自航船舶。章节中提及“布缆船”。	如配备超过 12 名特殊人员,则在船型说明中标注特殊用途船。
0409	铺管船	工程船	铺管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 11 篇第 2 章 2.1.2.1 定义特殊用途船系指因功能的需要而载有 12 名以上特殊人员的自	如配备超过 12 名特殊人员,则在船

					航船舶。章节中提及“铺管船”。	型说明中标注特殊用途船。
	0410	其他工程船	工程船	下水工作船	《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4)》下水工作船系指在船厂和/或港区水域内,专用于船舶、海上设施或其他大件货物从岸上平移下水作业的工作船。该作业还可包括货物从水中移向岸上,以及在上述规定水域内对载货进行短距移位(该船无自航能力,移位动力另由拖船等其他动力船舶或设施提供)的操作。	
				下水工作驳		
	0411	航标船	工程船	航标船		
辅助船类 (0500)	0501	引航船	引航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8章第2节8.2.3.10条中明确了引航船号灯的要求	
	0502	消防船	消防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总则第2章第一节2.1.2.30定义消防船系指具有对外扑灭火灾的能力,能对船舶、水上设施及港口岸边和码头的设施与设备等担负灭火任务的船舶,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7章7.3.12条明确了消防船的附加要求	
	0503	破冰船	破冰船		《国际航行海船检验技术规则(2014)》附录十三极地规则第I-A部分1.2.5条破冰船定义,破冰船:系指航行特性可包括护航或冰区管理功能,动力供给和尺度能适合于在冰覆盖水域从事主动性航行的任何船舶。	

	0504	供应船	供应船	运水船	《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第五篇第5章第2节5.2.2.1提到了供应船无线电设备配备相同总吨位的货船配备,无特殊要求。 《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4)》定义运水船系指可授予载运淡水的液货船。	
	0505	海上供应支持船	近海供应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10篇第1章1.1.2.1(1)近海供应船:系指主要从事将物料、材料、设备运到和运出移动式近海钻井装置、固定或漂浮平台和其他类似近海设施的船舶;通常其起居处所和桥楼上层建筑在船舶前部,用于海上装卸货物的露天载货甲板在后部的船舶,以及其他主要用于支援近海设施工作的船舶,包括油井激活船,但不包括移动式近海钻井装置、起重船、管道敷设船和漂浮式起居船。	
	0506	浮油回收船	浮油回收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3.5.2.18有浮油回收船技术要求。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1.2.1(3)浮油回收船系指专门从事或兼用的水面浮油回收作业的钢质海船。	
	0507	油污水收集船	油船	油污水收集船		法规无定义,通过船舶的功能进行识别。
	0508	生活污水收集船	液货船	生活污水收集船		
	0509	垃圾处理船	干货船	垃圾处理船		
	0510	其他辅助船	货船/特殊用途船	潜水系统支持船		
				抛锚船		

拖船类 (0600)	0601	推(拖)船	推(拖)船	顶推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定义推(拖)船系指设有顶推设备(或拖曳设备),专门用于在水上顶推(或拖曳)船舶或其他浮体的船舶。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均有对顶推船技术要求	
				推(拖)船	1.《内河船舶检验规则(2024)》第1章 2.1.2.14对推船作出了定义;推船:系指不直接装载货物而主要用于推货(油)驳的船舶。 2.《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7章、第8章规定了相关要求。	
			顶推船-驳船组合体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1章1.2.1(6)定义为系指由机械联接装置将顶推船与驳船刚性联接/铰接的顶推式船队。	
浮动设施类 (0700)	0701	浮动设施(普通)	服务类浮动设施	住宿趸船	1.《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服务类浮动设施系指可向乘客提供各种服务项目(如办公、住宿、餐饮、展览、表演及其他休闲娱乐)的内河浮动设施。 2.《海上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征求意见稿》第1章第2节1.2.1.1(3)服务类浮动设施系指可向乘客提供各种服务项目(如办公、住宿、餐饮、展览表演及其他休闲娱乐等)的海上浮动设施。 3.《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住宿。 4.《海上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征求意见稿》第1章第2节1.2.1.1(3)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住宿。	

				娱乐/展览趸船	1.《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娱乐/展览。 2.《海上浮动设施技术规则 2024 征求意见稿》第1章第2节1.2.1.1(3)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娱乐/展览。	
				餐饮趸船	1.《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餐饮。 2.《海上浮动设施技术规则 2024 征求意见稿》第1章第2节1.2.1.1(3)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餐饮。	
				办公趸船	1.《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0)办公趸船系指类似陆上办公场所仅用于办公用途的服务类浮动设施。 2.《海上浮动设施技术规则 2024 征求意见稿》第1章第2节1.2.1.1(3)服务类浮动设施定义中提及办公。	
				港用趸船		规范无定义,通过趸船的功能进行识别。
			特别类浮动设施	固冰浮箱	1.《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3)特别类浮动设施系指具有通过载货汽车能力的固冰浮箱/浮桥承压舟。 2.《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1)固冰浮箱就本规则而言,系指在河道冰封期的冰层及浅滩上架设固冰通道的特别类浮动设施。	

				浮桥承压舟	《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12)浮桥承压舟就本规则而言,系指在河道水面上架设浮桥的特别类浮动设施。	
	0702	浮动设施 (油/液/化)	工作类浮动设施	油趸船	1.《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2)工作类浮动设施系指除了服务类浮动设施和特别类浮动设施以外的内河浮动设施。2.《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4)油趸船系指不设置液货舱仅用来驳运油类的工作类浮动设施。	
				加油趸船	《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5)加油趸船系指具有储油设施、专门向他船供应闪点不低于60℃(闭杯试验)燃油、润滑油的工作类浮动设施。	
				化学品趸船	《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6)化学品趸船系指不设置液货舱仅用来驳运本局《内河散装运输危险化学品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8)》所规定货品的工作类浮动设施。	
				液化气体趸船	《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7)液化气体趸船系指不设置液货舱仅用来驳运本局《内河散装运输液化气体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8)》所规定货品的工作类浮动设施。	
				液化天然气燃料加注趸船	《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8)液化天然气燃料加注趸船系指《液化天然气燃料内河加注趸船法定检验暂行规则》适用的、为他船加注液化天然气燃料的工作类浮动设施。	

				洗舱趸船	《内河浮动设施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9)洗舱趸船——系指用于内河水域、为载运本局《内河散装运输危险化学品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所规定货物的船舶进行洗舱作业的工作类浮动设施。	
其它类 (0800)	0801	科学调查船	特殊用途船	科学调查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11篇第2章2.1.2.1定义特殊用途船系指因功能的需要而载有12名以上特殊人员的自航船舶。	
	0802	教学实习船	特殊用途船	教学实习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11篇第2章2.1.2.1定义特殊用途船系指因功能的需要而载有12名以上特殊人员的自航船舶。	
	0803	救助船	特殊用途船	救助船	《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11篇第2章2.1.2.1定义特殊用途船系指因功能的需要而载有12名以上特殊人员的自航船舶。	
	0804	客艇	载客12人及以下船舶	游览艇	1.《国内航行小型海船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船舶类型(2)载客12人以下船舶系指载运乘客1人及以上但不超过12人的船舶; 2.《内河小型船舶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2.4载客12人以下船舶系指载运乘客1人及以上但不超过12人的船舶。 《内河小型船舶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2.10游览艇系指用于游览的载客12人及以下船舶。 3.《国内航行小型海船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2节1.2.1.2(6)游览艇:系指设有观光区域并以旅游观光为目的的载客12人以下船舶。	

0805	交通艇	交通艇		《内河小型船舶技术规则(2024)》第1章第1节1.1.3.12(3)对其他船舶(用于港内交通和港内作业兼作交通等)有技术要求。	载客12人及以下船舶。
0806	游艇	游艇	I类	1.《游艇法定检验暂行规定(2013)》第1章第1节1.1.7.1(1)游艇系指仅限于游艇所有人自身用于游览观光、休闲娱乐等活动的具有机械推进动力装置的船舶。 2.《游艇法定检验暂行规定(2013)》第1章第1节1.1.2.2将游艇分为I类、II类、III类、IV类和V类。	游艇船舶类型说明记载于《游艇适航证书》“游艇类别”中。
			II类		
			III类		
			IV类		
			V类		
0807	公务船	公务船	巡逻船	1.《公务船技术规则》(2020)第1篇总则1.2公务船系指用于政府行政管理目的的船舶。 2.《公务船技术规则》(2020)第1篇总则1.8(2)巡逻船系指依照相关法律,主要从事巡查、现场监管、护航、取证、搜救指挥等业务的公务船。	
			其他类型公务船	《公务船技术规则》第1.6.6条“巡逻船以外的其他类型公务船的技术要求应符合本局颁布的相关技术法规的规定”。	

0808	浮船坞	浮船坞		1、《国内航行海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20)》第4篇第2-2章第7节技术要求 2、《钢质海船入级规范》(2023)第1篇附录1 浮船坞:供修造船舶用的能半潜和起浮的水上建筑物。是一种两端开敞、横断面呈槽形的特殊船体。坞体由坞墙和坞底组成。坞墙和坞底都是由若干纵横构件和面板构成的浮箱,沿纵横向分隔成若干个水密舱,舱内充泄水,以增加(减少)船坞中压载水的水量,使其下沉或上浮而把船放下水或托出水面。	
0809	海上移动式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	钻井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技术规则(2023)》中定义:钻井平台系指为从事勘探或开采海床下资源(如液态或气态碳氢化合物、硫或盐等)而进行钻井作业的海上移动式平台。	
			修井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技术规则(2023)》中定义:修井平台系指为勘探和开发海底油、气及其他资源而专门从事修井作业的海上移动式平台。	
			居住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技术规则(2023)》中定义:居住平台系指主要用于海上作业人员生活和休息的海上移动式平台。	
			起重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技术规则(2023)》中定义:起重平台系指在油气钻井、生产作业、海上建造、救助作业中主要用于起吊重物的海上移动式平台,也包括主要用于海上风机安装和维护的海上移动式风机作业平台。	
			铺管/布缆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技术规则(2023)》中定义:铺管/布缆平台系指主要用于海底电缆或管道铺设作业的海上移动式平台。	
			采矿平台	《海上移动式平台技术规则(2023)》中定义:采矿平台系指用于开采海底表面和浅表地层	

					矿产的海上移动式平台,这些矿产通常包括多金属结核、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结壳,但不包括石油天然气和天然气水合物。
使用说明: 1. 船舶分类一为船舶登记种类的大类分级,用于宏观管理和数据统计分析,不直接记载于船舶证书中,具体包含 8 大类:客船类(0100)、普通货船类(0200)、液货船类(0300)、工程船类(0400)、辅助船类(0500)、拖船类(0600)、浮动设施类(0700)、其它类(0800)。 2. 船舶登记种类代码一为船舶登记种类的业务标识号,与船舶登记种类一一对应,用于船舶登记及船检管理系统内分类统计和检索使用,如 0101 指代普通货船、0301 指代油船。 3. 船舶登记种类一为船舶登记机关核发船舶登记证书时选用的内容,记载于船舶登记证书“船舶资料:船舶登记种类”中。 4. 船舶检验类型一为船舶检验机构签发船舶检验证书时选用的内容,记载于船舶检验证书中。 5. 船舶检验类型说明一为船舶检验机构对船舶检验类型进一步描述时选用的内容,可不填或选填。填写位置:以海船为例,记载于《国内航行海船安全与环保证书》“一、船舶基本参数:船舶检验类型说明 ”中;船长<20 米的沿海小型船舶,记载于《沿海小船检验证书》“记事 ” 中。填写原则:以干货船为例,如没有特殊要求,船舶检验类型说明可为空,如有特殊要求如在甲板货船,则在“船舶检验类型说明”中填写“甲板货船”。 6. 法定检验技术规范要求一为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及相关规范中列明的相关船舶检验类型。 7. 备注一对本表中个别项目的补充说明。					